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ULTURECOM HOLDINGS LIMITED

###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343)

#### 委任董事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自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起，(i)邵先生及張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ii)韓先生則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邵瑞慶先生（「邵先生」），現年50歲，會計學教授，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會計學專業。邵先生現為上海海事大學及上海立信會計學院的會計學教授。

邵先生現為南京水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證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有限公司）、中海海盛船務有限公司、深圳市廣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為證券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有限公司）及中港疏浚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委任生效日期起計，為期1年，並一直繼續，直至邵先生或本公司發出一個月通知而終止為止。有關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流告退及重選連任。邵先生任職本公司的酬金定為每月10,000港元，由董事會根據預期邵先生就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及工作量、業內薪酬水平及當時的市況而釐定。邵先生的酬金亦須待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批。邵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張瑞萍女士（「張女士」），現年36歲，中國合資格會計師，亦為上海市註冊會計師協會註冊個人會員的中國執業會計師。張女士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專業，擁有約13年會計及財務經驗，現為華晨中國汽車控股有限公司（為證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有限公司）的合資格會計師。

張女士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委任生效日期起計，為期1年，並一直繼續，直至張女士或本公司發出一個月通知而終止為止。有關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流告退及重選連任。張女士任職本公司的酬金定為每月10,000港元，由董事會根據預期張女士就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及工作量、業內薪酬水平及當時的市況而釐定。張女士的酬金亦須待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批。張女士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韓鎮邦先生（「韓先生」），現年46歲，執業會計師。韓先生為 Washington State Board of Accountancy 的執業會計師及 America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會員。韓先生持有 Southwest Texas State University 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及 Cleveland State University 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財務）。韓先生擁有逾10年會計及財務經驗，現為一所會計師行的合夥人，亦為 Unimax Holdings Limited 的財務及行政副總裁。

韓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委任生效日期起計，為期1年，並一直繼續，直至韓先生或本公司發出一個月通知而終止為止。有關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流告退及重選連任。韓先生任職本公司的酬金定為每月20,000港元，由董事會根據預期韓先生就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及工作量、業內薪酬水平及當時的市況而釐定。韓先生的酬金亦須待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批。韓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邵先生、張女士及韓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權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邵先生、張女士及韓先生概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上述董事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事宜，亦無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事宜。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包括張偉東先生、朱邦復先生、鄭國民先生、萬曉麟先生；非執行董事邵瑞慶先生及張瑞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黎文濤先生、王調軍先生、陳立祖先生及韓鎮邦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偉東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